

H210 號說明書

新竹台大分院新竹醫院門診輸血治療注意事項說明書

檢 查 地 點	門診注射室	聯 絡 電 話	(03)5326151 轉 3355
一 般 注 意 事 項			
一、報到時間： 星期一至星期五： ◇上午輸血者：8:30~11:00 以前。 ◇下午輸血者：13:30~16:00 以前。 星期六：上午 9:00~10:30 以前報到。 **請至注射室報到，病患本人需在現場靜候安排位置及治療，謝謝您的配合。			
二、更改日期規定：如須更改日期，請至少於原預定治療日之前四日與注射室連絡，否則視同放棄，更改以一次為限。			
三、對說明書內容若有疑問，請向門診人員洽詢。			
⊕ 備血可於輸血前 72 小時內完成，若當日備血，則須等候至少約 0.5-1 小時，輸血完成時間依個別情況而定。			
特 殊 注 意 事 項			
一、輸血前注意事項： 1. 每次請先填妥輸血同意書。 2. 輸血當日不需禁食，口服藥物請照常服用(尤其是降血壓藥物)。 3. 若醫師有開立輸血前預防過敏藥物或利尿劑，領藥後請一併攜至注射室。 4. 入診間前，請務必完成如廁。			
二、輸血中注意事項： 留意輸血過程中是否有產生輸血反應(如發燒、寒顫、皮膚出疹、發癢或其他不適等)，必要時由醫護人員提供適當處置。			
三、輸血後注意事項： 返家後繼續留意本身體溫及血壓變化，如產生延遲性輸血反應時(如同上述之輸血反應症狀)，請立即返回急診就醫。			
四、其他注意事項： 1. 儘量有家屬陪同輸血。 2. 若血庫製備血品時發現有疑似或確定抗體產生時，依檢驗科通知是否再次抽血檢驗，若無合適血品，須向捐血中心訂血，請擇日再來輸注。			